附件

湖北省“三夏”机收工作方案

为全面抓好我省重要农时农机作业服务组织调度，确保全省“三夏”机收高效有序开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动员部署，做好“三夏”机具装备供需对接

**责任部门：**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协调交通运输、应急、气象、石油石化等部门、单位参与。

**工作时效：**小麦、油菜集中机收前15天左右完成工作部署。随即建立专班和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及时组织机收形势会商，大规模机收启动后每天调度。

**具体措施：**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及时与省交通运输、应急、气象、石油石化等部门、单位进行形势会商，适时组织召开“三夏”机收动员部署活动。各相关市县通过文件部署、会议部署等方式提前做好组织动员。

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牵头，会同省农业事业发展中心相关处室、农机安全监理总站、省农机鉴定站、华中农业大学工学院、省农机研究设计院、省农机总公司等负责同志，提前成立全省“三夏”机收工作专班；专班负责统一会商调度全省机收工作，并与交通运输厅、省应急管理厅、省气象局、中石油、中石化建立直接联系，迅速协调处置应急情况。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组建“三夏”机收工作专班（以下简称“三夏”专班），畅通与交通运输、气象、石油石化等部门、单位联系渠道，明确各部门专门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三夏”专班组织开展机收形势会商、作业供需对接，动态跟踪机具落实到位、及时协调填补需求缺口、提早发现解决困难问题等具体工作，协调打通农机转运作业堵点卡点、保障零配件和燃油供应、处置应急情况等工作，确保“三夏”机收期间，各地有机可用、有件能换、有油可加、有人可用。

各县农业农村部门要以乡镇为单位，组织开展小麦、油菜机收作业对接全面摸排，及时统计汇总本地作业服务机具、需要引入机具和外出跨区作业机具的数量，指导当地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科学跨区调度，了解并帮助解决机手上路通行以及下田作业困难，及时协调填补机具需求空缺，确保每块农田收在适收期。

二、顺畅跨区绿色通道，加强协调服务保障

**责任部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协调交通运输等部门参与，视情况报请当地政府予以协调解决。

**工作时效：**小麦、油菜集中收获前完成。

**具体措施：**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建立开设跨区作业接待站，为来鄂跨区作业的机手免费提供气象、作业导引、安全提醒等各类服务，调解处理各类矛盾问题；**要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在高速公路出入口等设立机收绿色通道，实行农机手和承运司机等相关人员优先通行，共同做好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证发放和政策解释工作，落实免费通行政策；**会同本地石油石化企业**优先足量保障机收作业用油需求，对农机用油优先优惠供应，鼓励开展送油进村到田服务，特别是与中石油、中石化各地分公司共同落实优先优惠保障农机作业用油、深化惠民合作领域等有关措施；**协调各级气象部门**开展夏收气象预报预警服务，适时发布机收适宜指数，方便机手安排作业时间；**要动员当地农机产销企业**，备足备全农机配件及装备，组织保障零配件和维修服务供给；**要综合考虑交通便利、作业地块集中、基础设施条件等因素**，在有条件的乡镇提前选定跨区作业机具集中停靠点和机手居住场所，为跨区作业提供餐饮、住宿以及通行、加油、零配件购置、维修等便利条件，报请地方政府协调有关单位做好保障工作。

三、广泛开展宣传培训，切实抓好机收减损各项工作

**责任部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发展改革部门协同参与。

**工作时效：**5月20日前完成机收培训和各项准备组织工作，大比武活动在小麦、油菜适收期进行，损失率监测工作随机收进度同步开展。

**具体措施：**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省发改委办公室关于做好我省2022年主粮作物机收损失监测调查的通知》、《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推进油菜机收减损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抓好小麦、油菜等“三夏”机收减损工作，提升机手技能意识和作业质量，充分挖掘机收减损潜力。**一是开展大宣传，**丰富宣传渠道方式，大力宣传机收在粮食生产环节减损起到的重要作用。**二是开展大培训，**组织有关专家、企业制发减损机收手册、明白纸、小视频等培训材料，线上线下多渠道组织持证机手参加培训指导活动，因地制宜推广适宜的收获方式和机具，确保机具和机手处于良好状态，将粮食作物平均机收损失率控制在现行标准以内，努力降低油料作物机收损失。**三是开展大比武，**小麦种植面积50万亩、油菜种植面积30万亩以上的县（市、区），必须积极组织开展大比武活动，鼓励其他种植区域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四是开展机收损失率大监测**，油菜、小麦等作物主产地要适时组织开展机收损失监测工作，并在完成机收作业后一周内上班机收减损监测报告，鼓励其他种植区域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监测工作。

四、公开机收热线、农机质量投诉电话，畅通群众反映问题渠道

**责任部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参与。

**工作时效：**机收热线、农机质量投诉电话公布不晚于5月20日，小麦、油菜机收开始较晚地区不晚于5月25日。

**具体措施：**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开通并向社会公布当地“三夏”机收热线、农机质量投诉电话，在发放《2023年联合收割机插秧机跨区作业证》时做好宣传，力争做到应知尽知。安排专人接听群众来电，畅通“接诉即办、个案协调”工作渠道，收获高峰期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对种粮农户、作业机手反映的困难问题做好记录，立即协调尽快解决。要与地方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加强工作协同配合，明确农机跨区作业方面有关工作措施和要求，接到农机作业人员反映问题情况第一时间予以解答解决。要鼓励广大农机手特别是跨区农机手提前开展作业对接，向机手说明畅通农机转移作业、落实接待服务等保障措施，动员机手提供优质作业服务，鼓励机手力所能及地参加应急抢收，集中公布各地、各部门有关联系方式，让机手知道有问题找谁能解决。

五、围绕防灾减灾，及时启动我省“三夏”机收应急响应

**（一）县域发生较大机具供需缺口需要组织支援抢收。**

**责任部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协调交通运输等部门做好保障工作。

**具体措施：**当辖域内发生因连续降雨需要抢收、多地小麦、油菜集中成熟导致梯次收获次序打乱、约定的外地机手机具不能及时到达等情况，收获期出现作业机具较大短缺时，应立即组织乡镇确认当前用机需求数量，组织调动当地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或报请地方政府和上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对处理，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及网络等发布用机需求信息和配套支持措施。上级农业农村部门接报后，要立即会商并持续开展调度，必要时跨县跨市组织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支援抢收，协调交通运输部门联动保障，确保机具转运通畅、调配充足及时。抢收期间，应增加频次发布机具到位情况和收获作业进度，避免过度调机扎堆造成机收资源浪费。收获进入尾声，有序疏散作业机具，帮助跨区转移。

**（二）发生大面积倒伏或机具进地困难需要调机作业。**

**责任部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

**具体措施：**组织技术人员赶赴田间开展指导，引导农户机手选择适宜时机开展抢收作业，帮助机手掌握倒伏作物收获或应急作业技能，努力将收获损失降到最低。如果倒伏或泥泞情况严重，及时组织本地有能力的企业和农机维修点，抓紧对现有机具进行改装调整。针对地块泥泞轮式机具难以进地的情况，组织排灌机械开展排水作业，协调调度当地及邻近市县履带式收割机进地作业。

**（三）发生拦截收割机等冲突事件、重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需要第一时间介入处置。**

**责任部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协调当地公安、应急管理部门参与。

**具体措施：**关注到拦截收割机等机收冲突事件发生或接到反映，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第一时间派出人员赶赴现场，依据《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管理办法》进行处置。冲突情况严重的，立即协调公安部门赴现场依法依规处置。妥善安排被拦截农机作业人员和机具正常转移，帮助农户协调其他机具进行机收作业服务，确保不误农户适期收获、不误机具跨区转移。

接到重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发生的报告后，依据《农业机械事故处理办法》，当地农机安全监理机构立即派人赶赴事故现场，及时通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迅速组织抢救受伤人员，保护勘查事故现场，做好勘查和询问笔录，确定事故当事人并进行责任认定，会同当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协调处理。农机安全监理机构应将农机事故情况及时、准确、完整地报送农业农村部门和上级农机安全监理机构依规处置。